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2016-141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持股 5% 以上股东郭柏峰先生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郭柏峰先生于 2016 年 01 月 28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3,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 2016 年 01 月 28 日起至郭柏峰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01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9）。

（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及解除质押情况：

2016年12月19日，郭柏峰先生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上述 53,000,000股中的11,150,000股股票解除质押的相关文件，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解除股权质押手续。

二、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近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郭柏峰先生通知，获悉郭柏峰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150,000 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郭柏峰	否	11,150,000	2016年12月20日	2017年12月20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8125%	资金需求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郭柏峰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70,513,86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7349%，本次解除质押股份11,15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5.8125%，占公司总股本的1.3812%；本次股票质押11,15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5.8125%，占公司总股本的1.3812%；郭柏峰先生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69,5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8.5622%，占公司总股本的8.6093%。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1日